

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以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喻自文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 9 人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湖南泰淼鲜丰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屠宰 100 万头生猪及肉制品深加工项目的议案》；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数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湖南泰淼鲜丰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屠宰 100 万头生猪及肉制品深加工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7 日